

JINGJI YU GUANLI
JIAOXUE YANJIU LUNWEN JI

经济与管理

JINGJI YU GUANLI
JIAOXUE YANJIU LUNWEN JI

教学研究论文集 (2008)

JINGJI YU GUANLI
JIAOXUE YANJIU LUNWEN JI

广西大学商学院 ■ 组编

JINGJI YU
GUANLI

JIAOXUE YANJIU
LUNWEN JI

JINGJI YU
GUANLI

JIAOXUE YANJIU
LUNWEN JI

 广西人民出版社

经济与管理 教学研究论文集 (2008)

广西大学商学院 组编

广西人民出版社

图书在版编目 (CIP) 数据

经济与管理教学研究论文集. 2008 / 广西大学商学院
组编. — 南宁: 广西人民出版社, 2008. 12
ISBN 978-7-219-06451-1

I. 经… II. 广… III. 经济管理—教学研究—高等学校—
文集 IV. F2-53

中国版本图书馆CIP数据核字 (2008) 第 194845 号

责任编辑 赵彦红

版式设计 梁 冰

经济与管理教学研究论文集 (2008)

广西大学商学院 组编

出 版 广西人民出版社
社 址 广西南宁市桂春路 6 号
邮 编 530028
网 址 <http://www.gxp-ph.cn>
发 行 全国新华书店
印 刷 广西发展改革委机关服务中心印刷厂
开 本 787mm×1092mm 1/16
印 张 24
字 数 40 千字
版 次 2008 年 12 月 第 1 版
印 次 2008 年 12 月 第 1 次印刷

ISBN 978-7-219-06451-1/F·777

定 价 42.00 元

版权所有 翻印必究

目 录

I 教育思路篇

广西普通高校“十一五”经管法类本科专业发展规划纲要	课题组 (3)
金融学科性质与广西大学金融学专业定位探讨	王选庆 (10)
CAFTA 框架下的地方高校国际金融教学改革探讨	
——兼论金融国际化人才培养模式创新	范祚军 (18)
我国地方高校金融工程人才培养目标定位研究	谭春枝 龚 雪 (26)
知识经济时代高校旅游创新人才的培养	郭 峦 (35)
对我国高校旅游专业毕业生就业现状的反思	刘亚萍 (41)
关于农业经济学教学改革思考	黄世杰 (51)
面向社会 抓住特色 提高农业经济管理专业硕士研究生培养质量	邵法焕 (55)
对培养硕士研究生创新能力的思考	薛 青 (60)
“80 后” MBA 学员教育问题研究	秦建文 刘莉莉 (66)
尽快增设保险学专业, 积极服务广西经济建设	唐金成 邓杨丰 施 越 (71)
谈谈在成人函授教学过程中的一些认识	王关宁 (76)
美国高等学校的教育模式杂谈	何 芹 (81)
哈斯商学院的商业教育述评	曹 平 (86)
中英硕士研究生教育比较与启示	潘思谕 (100)
英国大学旅游管理硕士教育的特点与启示	黄爱莲 (109)
广西高校留学生教育服务贸易发展研究	韦倩青 (114)

II 课程建设篇

深化农产品贸易理论研究 加强农产品贸易学科建设	曾艳华 (125)
《国际经济学》课程教学改革实践探索与思考	阮思阳 (131)
《国际贸易实务》课程的教学改革之我见	刘主光 (133)
试析双语教学与国际经贸人才培养	李建伟 (141)
中级财务会计课程教学改革研究	陈 彬 (148)
关于中级财务会计课程教学的思考	潘卫清 (152)
《财务分析》双语课程的教学探讨	邹武平 (156)
证券投资基金教学中的国情分析浅议	王林荫 (162)
基于发展观考虑的统计学教学设想	徐 梅 (167)
《社会经济统计学原理》课程教学内容改革的思路	王淑萍 (172)
刍议计量经济学论文的撰写技巧	王中昭 (175)
用友 ERP-U8 系统管理模块在教学实验中常见问题的分析	张艳红 (181)

III 教学方法篇

MBA《管理经济学》课程教学相长的探讨	覃 巍 (189)
完善货币银行学教学方法的思考	王春雷 (194)
统计学教学中的能力与素质培养	郭丽萍 (199)
旅游管理非统计学专业《统计学原理》课程教学研究	陈文捷 杨永德 林 轶 (205)
探讨激发学生主动学习的方式	刘 华 (211)
应用法学课程教学方法探索	蒙 昀 (214)
商务英语教学法探析	覃晓阳 (219)

论经济学本科学年论文与毕业论文的写作指导

——经济学本科主要课程责任教授工作总结	甘宜沅 (223)
案例教学法: 观念、组织程式与制约	孙晓玲 (229)
提高应用经济学实务类课程的“积极教学”程度	李欣广 (236)
对微观经济学案例教学法的探讨	吴冬霞 (241)
论案例法在金融保险专业课程教学中的运用	唐金成 邓杨丰 施 越 (245)
案例教学在“旅游经济学”教学中的应用	郭 密 (251)
关于《财务管理》课程案例教学的思考	秦 慧 (257)
案例教学法在《经济法》课程上的应用	许成才 (262)
多媒体应用于《货币银行学》课程教学的研究	申 韬 (268)

IV 实践教学篇

3

广西大学市场营销专业实践教学的现状、问题与对策研究	梁修庆 (277)
就业视角下的工商管理专业实践教学改革探索	邱志强 (282)
广西大学旅游管理专业本科实习教学改革探讨	李星群 刘 洋 (287)
构建计量经济学实验教学体系, 培养学生的实践创新能力	李丽明 (294)
对完善《金融综合实验》实践性教学内容的思考	滕莉莉 (299)
《财务管理学》课程实验教学的实施与启示	李永梅 (303)
将实践教学引入《管理运筹学》教学中的体会	孙碧清 (307)
高校人力资源管理专业实践教学研究	叶 映 (311)
工商管理专业开设会计模拟实验课程的意义与建议	徐全华 (317)
运用计算机软件进行工商管理专业模拟教学的策略探讨	熊小果 (322)

V 教书育人篇

浅论高校教师师德建设	张恒松 (331)
------------------	-----------

论现代财经专业教师的基本素质及其提高途径

- 唐金成 施 越 邓杨丰 (338)
- 本科生导师制探讨 谢建宁 (343)
- 高校班主任工作探究 曹传碧 (349)
- 浅谈如何做好高校班主任工作 张湘江 (354)
- 大学生的学习特点及其求学思路构建指导探讨
- 针对大学新生角色变更的学习辅导思考 黎 鹏 (357)
- 大学生社会生存能力的培养 杨永红 (363)
- 在高等院校开展创业教育存在的问题和对策思考 范 伟 (367)
- 大学生到农村就业的障碍及对策措施 吕玲丽 聂 婷 (373)

I 教育思路篇

广西普通高校“十一五”经管法类 本科专业发展规划纲要^①

课题组^②

一、总则

（一）规划背景

1. 我区经济和社会发展速度加快，促使经管法类人才需求加速上升，客观上提出了经管法类本科专业规划的要求。

2. 目前我区普通高校经管法类本科专业建设存在种种问题，经管法专业发展受限，在主观上提出了经管法类专业发展规划的迫切要求。

（二）规划目的

通过本规划的制定，为我区各普通高校在“十一五”期间经管法类专业的学科建设和人才培养上指明了方向，以不断满足在西部大开发、环北部湾（广西）区域经济发展和中国—东盟自由贸易区建设的背景下，贯彻实施“一轴两翼”战略以及广西经济结构调整和优化对于经管法类人才的需求。

（三）规划依据

本规划主要依据：

1. 广西国民经济发展“十一五”规划；广西教育事业发展规划、广西科技发展规划。

2. 教育部有关强化教学管理，深化教学改革，全面提高本科教学质量的文件精神，教育部本科教学工作水平评估方案。

3. 相关的区域经济、产业经济理论和教育理论。

二、广西高校经管法类专业“十一五”发展总体目标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邓小平理论和“三个代表”重要思想为指导，坚定不移地贯彻执行党的教育方针和社会主义办学方向，主动适应国家与广西产业结构战略调整和

① 本课题为广西壮族自治区教育厅委托研究项目。

② 课题组负责人：杨克斯，课题组成员：林元辉、朱少英、唐拥军、李敏、陈文捷。

经济社会发展的需要,以市场为导向,以全面提高教学质量和提高人才培养质量为主线,坚持以人为本,树立全面、协调、可持续发展的科学发展观,遵循立足现实、面向未来的调整思路,按照分类指导、注重特色的原则,实现经管法类高等本科教育的可持续发展。

(二) 广西高校经管法类专业“十一五”发展总目标

紧密结合广西产业结构调整与优化升级以及经济社会发展的实际,完善经管法类专业的设置,使专业设置能适应市场对人才需求的多样性和动态性;重点培育广西社会经济发展中亟须的、适应社会主义市场经济需要的二级学科和专业;加强专业改造和结构调整,抓好优势专业,扶持弱势专业,培育特色专业;加强广西普通高校之间的经管法类专业本科教育方面的合作,增强广西普通高校经管法类本科教育对经济社会发展需求的适应性,建立与我区经济、科技和社会发展相适应的高等教育经管法类本科专业以及人才培养模式,培养复合型高素质的经管法类人才,以满足广西各行各业对此类人才的需求。

(三) 广西高校经管法类专业“十一五”发展具体目标

1. 人才培养总量目标

进一步壮大经管法类人才队伍培养规模。到2010年,经管法类在校生人数由目前的3.44万人,增加到4万人左右,使经管法类专业人才需求与供给基本平衡,以适应在西部大开发、中国—东盟自由贸易区以及进一步对外开放等新形势下,建设“富裕、文明、和谐”新广西的要求。

2. 人才培养质量目标

培养本地区经济发展和结构调整中亟须的,适应西部大开发、环北部湾(广西)区域经济发展、中国—东盟自由贸易区建设要求的,掌握学科知识和专业技能的“复合型、外向型、创新型”的经管法类交叉复合型人才,努力提高大学生的学习能力、创新能力、实践能力、交流能力和社会适应能力。

3. 专业设置、布局与结构调整目标

(1) 根据经济社会发展对经管法类学科及专业人才的需要,有条件的学校应积极开拓新的学科专业和专业方向,发展前沿学科、交叉学科专业。

(2) 调整专业的地理分布,以适应经济需要和发挥资源优势为原则,在桂东、桂南、桂西、桂北、桂中五个经济区合理布局,形成良好的经管法类本科专业人才培养基地格局。

4. 专业内涵建设目标

积极开展精品专业、精品课程、精品教材建设,大力培育优势明显、特色鲜明的专业,将学校品牌建设和专业品牌建设结合起来,提高我区高校经管法类专业人才的培养质量。

（四）广西高校经管法类专业“十一五”发展分阶段目标

第一阶段（2006—2007年）：调整、整顿阶段。有计划、有步骤地调整全区高校经管法类专业设置，新增十五个经管法类本科专业点，使全区经管法类二级学科类及专业种数的覆盖率有一定程度的扩大。培育一批适应西部大开发、环北部湾（广西）区域经济发展的特色专业。

第二阶段（2008年）：规范、提高阶段。进一步加强高等学校教学评估工作，坚持以评促建、以评促改，重在促进教学工作，重在提高教学质量。各高等学校要建立内部教学质量监控和评价体系，完善教师、院系、学校三级质量保障机制，全面规范教学管理，提高教学水平。加强优质专业建设，力争经管法类优质专业达到25%。

第三阶段（2009—2010年）：优化、升级阶段。进一步优化我区高校经管法类专业设置和办学能力，提升经管法类学科的专业发展水平，以高水平的学科群为依托，加强优势与特色学科的建设，努力建成一批优势和特色的经管法类精品本科专业，精品课程达到40%，出版自治区级精品教材10部、国家级精品教材2部，自治区级教学名师10人，建立人才培养模式创新实验基地2个，力争使这些精品课程、精品教材和特色专业在区内乃至西部地区都有一定的影响力和示范作用。为“十二五”时期我区经管法类专业的建设和发展奠定良好的基础。

三、广西高校经管法类专业“十一五”发展规划

（一）专业设置与布局规划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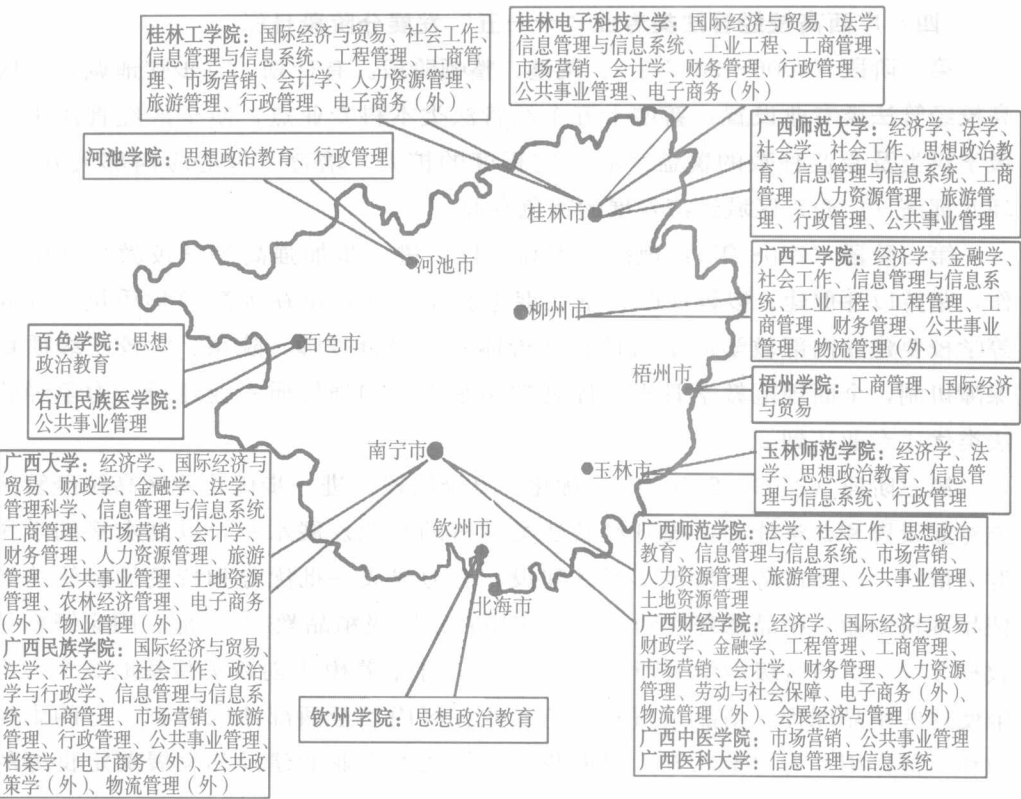
1. 经管法类本科专业设置与布局的现状存在问题

广西目前各普通高校现有经管法类本科专业设置与布局如图3-1所示：

现有布局中，从地理分布看，经管法类本科专业集中于南宁、桂林和柳州三地，而乡镇企业发展较快的玉林，铝工业发展势头强劲的百色，加工业发展看好的梧州，缺乏经管法类人才培养基地的支撑。

从现有专业目录看，除了管理类专业之外，经济类和法学类专业目录覆盖率较低，反映我区特色、突出高校优势资源和能力的专业不多，重复设置的现象严重。

从辐射能力看，没有形成以综合性大学、财经类高校为主，理工类、医学类、艺术类、师范类院校为辅，有重点、有层次的经管法类人才培养基地。



(注) 此外, 地处北海市的北京航空航天大学北海学院设有国际经济与贸易、金融学、特许经营管理、工商管理、市场营销、财务管理、会计学、旅游管理等专业。2006 年招生的有旅游管理专业 (休闲旅游管理方向)、旅游管理专业 (饭店管理方向)、旅游管理专业 (会展管理方向) 等专业。

图 3-1 “十五”期间现有经管类专业布局

2. 新增专业设置与布局

“十一五”期间广西普通高校经管法类本科计划新增专业布局如图 3-2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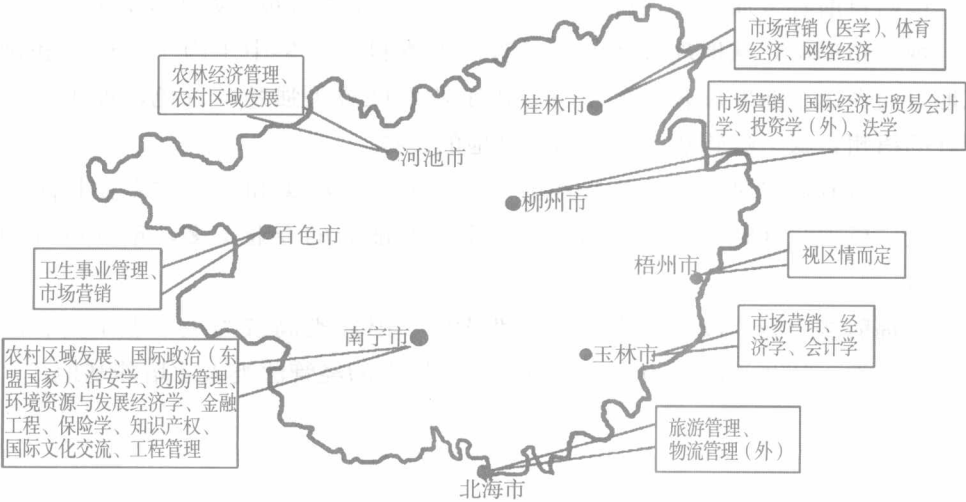


图 3-2 “十一五”期间新增经管类专业布局

(1) 地理分布上,完成高校经管法类专业对全区的辐射,在玉林、河池、百色、梧州等地增设经管法类本科专业。

(2) 在新增专业方面,结合产业结构调整需要和地方人才需求结构,在不同地区新增不同专业。具体设置和布局是:

在南宁市新增农村区域发展、国际政治(东盟国家)、治安学、边防管理、环境资源与发展经济学、金融工程、保险学、知识产权、国际文化交流、工程管理等;

在柳州市增设市场营销、国际经济与贸易、会计学、投资学、法学等专业;

在桂林市增设体育经济、网络经济、与医学有关的市场营销专业等;

在百色市新增卫生事业管理、市场营销专业;

在河池市新增农林经济管理、农村区域发展专业;

在玉林市增设市场营销、经济学、会计学专业;

在梧州市增设法学类专业;

在北海市增设旅游管理专业、物流管理专业。

“十一五”期间基本完成我区经管法类专业结构和布局调整,使经管法类专业的设置、结构和布局趋于合理。

(二) 专业建设与发展规划

1. 专业建设与发展的存在问题

(1) 目前已开办经管法类本科专业的二十三所院校(本科院校十六所,独立学院七所),在培养目标定位、培养模式、课程体系、教学方式等方面,均未形成各自特色,注重理论性教学而忽视实践性教学,注重知识的传授而忽视能力和素质的培养,培养的学生社会适应能力差。

(2) 各院校教学资源、教学设备、教学环境差距大,尤其是新增本科院校的办学条件达不到教育部制定的高等院校本科教学评估指标的要求。

(3) 师资队伍整体总量不足、水平较低,职称结构、学历结构、学缘结构、年龄结构均欠合理,教学团队建设严重滞后。

(4) 各院校都不同程度地存在教学管理制度、教学质量监控和评价体系不完善、不规范问题。

2. 专业建设与发展

“十一五”期间我区普通高校经管法类本科专业的建设与发展应全面贯彻实施教育部、财政部“高等学校本科教学质量与教学改革工程”,以提高高等学校本科教学质量为目标,以特色专业、精品课程、精品教材、教学名师和教学团队建设为重点,深化人才培养模式综合改革,以倡导启发式教学和研究性学习为核心,积极探索教学理念、教学方式、教学管理机制的创新。

各高校应在教育主管部门的协调沟通下,根据自身的教学资源优势、学科特点,结合当地经济社会发展的实际,找准学校办学定位,根据广西经济社会的发展及产业结构调整升级的需求,确定所开设的经管法类专业人才培养目标定位,选择各自重点发展的优势专业和特色专业,灵活设置专业方向,明确发展方向和人才培养的层次,建立多种类型的人才培养模式,办出特色、办出水平,以适应经济社会发展对经管法类人才需求的多样性。

深化教学改革,树立全面、正确的教育理念,把专业知识传授、职业技能培训、综合素质提升和创新精神塑造融会贯通于整个高等教育教学过程中。积极探索经管法类学科交叉、复合型人才培养模式。建立与我区经济社会发展相适应的、有利于经管法类学科交叉融合的课程体系,优化课程结构,构建以核心课程和选修课程相结合,降低必修课比例、加大选修课比例,减少课堂讲授时数、加大实践性教学时数,列入教学计划的实践教学环节累计学分(学时)不应少于总学分(总学时)的20%。组织学生积极开展社会调查、社会实践活动,推进教育教学与生产劳动和社会实践的密切结合。

各高等学校要高度重视教师队伍建设,培养可持续发展的教学队伍。充分发挥教师在教学过程中的主导作用和提高教学质量的重要作用。目前已开设经管法类专业的高校要积极探索创建跨学科的教学团队。在经管法类专业布点集中的南宁、桂林两市,试点实行跨校选课、学分互认机制,充分利用各高校优势教学资源,使学生享受更多的优质教学资源,有利于提高教学质量。

各高校要加强与各市、县,各部门、行业及企业的联系,通过对口共同建立教学科研实习基地的方式,充分发挥各市、县、部门和企业的作用,有针对性地培养紧缺人才,努力为各市、县、部门和企业提供人才和智力支持。

由教育主管部门牵头,有计划地组织实施“‘十一五’自治区级精品专业、精品课程和精品教材建设工程”,引导各高校切实加强专业、课程和教材建设。

各独立学院在专业发展规划方面,要遵循高等教育教学发展的规律,不能盲目追求规模的扩张。教育主管部门应加强对独立学院专业设置的指导和宏观的调控,对独立学院的办学定位、人才培养目标提出要求,并建立起相应的教学评估机制,防止独立学院规模扩张过快而导致教学质量下滑。

四、经管法类本科专业“十一五”发展规划保障措施

(一) 政府层面

各级政府和教育主管部门要进一步重视经管法类专业的发展,为高校经管法类的专业发展和人才培养提供必要的制度保障和资金保障。重点是以下三个中心的建立和职能的发挥:

1. 规划中心。各级政府和教育主管部门是高校经管法类专业发展规划政策制定中心,提出经管法类专业发展的战略方向,为经管法类专业的设置和发展提供宏观的依据和政策指导。

2. 调控中心。各级政府和教育主管部门应对高校的专业发展和学科调整进行监控,确保各高校专业结构调整和优化符合教育部的精神和社会经济发展的需要,符合教育发展规律;同时,必须协调在发展过程中所遭遇的各种矛盾和关系。

3. 信息中心。在经管法类专业建设中,政府和教育主管部门是一个信息中心,负责信息采集、信息交流和信息发布,引导高校逐步完善专业建设和学科建设。

(二) 学校层面

1. 落实主管部门的精神,切实做好经管法类本科专业的规划的制定工作,要放在经济结构调整的大背景中,突出人才培养与社会经济发展的互动。

经管法类专业规划在结构和规格上应与社会经济的发展内在地结合起来,经济管理类人才的总量、知识结构和技能结构要适应经济结构升级和产业结构高度化。

2. 以提高教育教学质量为核心,采用灵活多样的办学模式,依托各种资源来共同促进本校经管法类专业的发展。

3. 开展内涵建设为主的学科专业建设工作。

(1) 建立和完善经管法类学科大类专业交叉型复合型人才培养机制。高校通过实施人才培养模式的改革,使人才培养模式从单一型向一专多能型转变,探索交叉型复合型人才培养模式,培养出大批厚基础、宽口径、文理渗透的复合型人才。

(2) 积极组织实施精品专业、特色专业、精品课程和精品教材建设工程。

(3) 建设各种类型的实习基地或实践基地,开展多种形式的实践性教学,以增强学生的创新能力、实践能力、就业能力和创业能力。

4. 面向社会开展经管法类专业的教育和科研,充分发挥高校智力资源优势,通过提供技术服务、管理诊断、决策咨询,服务于经济建设和社会发展,并赢得社会的支持。

(三) 社会层面

1. 关注经管法类本科专业教育的社会化问题,共同办好经管法类专业教育。

(1) 建立用人单位和高校的沟通平台,采取多渠道的沟通方式,促进高校和用人单位的双向沟通,从而使学校获得用人单位的理解、信任和支持。企事业单位积极反馈毕业生就业信息,让高校及时了解用人单位的意见和建议,使经管法类专业的人才培养模式与用人单位对人才所提出的要求相对应。

(2) 社会各界给予经管法类专业人才培养大力支持,尤其是在人才培养的实践性教学方面、实习基地或实践基地的建设方面,给予人力、物力、财力的支持。

2. 努力营造经管法类专业人才培养的良好社会舆论氛围。

金融学科性质与广西大学 金融学专业定位探讨

王选庆^①

摘要: 从金融学科性质出发,结合广西大学金融学专业发展的立地条件,对置身于地方性综合性大学中的广西大学金融专业的专业定位进行了探讨,提出广西大学金融专业的建设目标与建设思路,并从人才培养方案、管理制度建设、课程与教材建设、实践教学改革和学习效果评价改革五个方面对广西大学金融专业建设的具体设想进行了阐述。

关键词: 金融学科性质;广西大学金融专业;专业定位

广西大学属于地方性综合性大学,置身其中的金融专业如何扬长避短,充分利用其特有的天时、地利、人和优势,办出特色,是一个需要进行系统思考和多方权衡的问题。但无论如何,思考广西大学金融专业定位和建设方略,必须从金融学科的性质出发。如果对金融学的学科性质的认识存在模糊之处,其建设方略就有可能“失之毫厘,谬以千里”,造成难以估量的损失。

一、关于金融学科的性质问题:属于经济类学科还是管理类学科?

金融学科英文为 finance,我国教育部学位办将其置于经济学科下的二级学科,属于经济类学科。“Finance”一词在英文中是有多种意义的,可以翻译成金融,也可以翻译成财务,还可以翻译成财政等等。我国传统上没有这个学科,“文革”前有的所谓国际金融,仅仅是指国际贸易中的支付问题,原各财大教的主要是财税方面的课程,以上这些从严格意义上来说并非国际主流的 finance 课程。

国际上通行的做法,不管是哈佛,还是斯坦福,不管是沃顿商学院,还是其他著名大学,一般而言,经济学都是与政治学、哲学、社会学、心理学及历

^① 王选庆(1965—),男,陕西武功人,广西大学商学院教授,博士,广西大学中国—东盟信用管理研究所所长,主要研究方向为金融管理理论与实务。